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师市财农〔2025〕23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123 团财政局、130 团财政所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（第二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兵财农〔2025〕41 号）和师市水利局《关于 2025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方案的函》，现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（第二批）85 万元，其中 123 团 9 连绿化建设项目 80 万元、130 团电商培训项目 5 万元。预算列入“1100409-农林水”，支出列入“2137202-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”。

一、请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兵团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兵财农〔2023〕67号）、《关于下达兵团2025年度第二批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任务的通知》（兵水移民〔2025〕36号）要求，抓紧做好项目组织实施，专款专用。

二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兵团党委 兵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请结合本团实际情况，做好绩效目标并上报师市水利局和师市财政部门审核确认，经审核确认后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。同时，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，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5年8月1日

财政局

6627220013684

抄送：师市水利局、审计局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5年8月1日印发

附件1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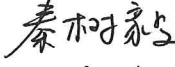
(2025年度)

填报类型: 项目

项目名称	2025年第七师123团9连绿化建设项目					
主管部门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水利局	实施单位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一二三团农业和林业草原中心			
项目属性	中央专项	项目期	2025年-2026年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80.00				
	其中:财政拨款	80.00				
	其他资金	0.00				
总体目标	<p>根据《关于下达兵团2025年度第二批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工作任务的通知》(兵水移民〔2025〕36号)实施本项目, 主要实施内容连队内部绿化建设16000平方米,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保障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顺利实施, 改善连队生产生活条件。</p>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赋分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连队内部绿化建设	≥16000平方米	8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质量指标	完工项目验收率	=100%	5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	5	直接赋分
			时效指标	项目资金完成率	≥80%	4
		项目完成时间		2026年6月	4	直接赋分
		成本指标	工程款	≤80万元	4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连队生产生活条件	有效保障	7	按评判等级赋分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进美丽乡村建设	≥1年	8	直接赋分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连队居民满意度	≥95%	5	满意度赋分

项目负责人: 颜鑫

联系电话: 18890927093


 已审核
 2025.8.14

附件1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度)

填报类型: 项目

项目名称		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-130团电商培训项目				
主管部门	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水利局	实施单位	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一三〇团农业和林业草原中心		
项目属性		中央专项	项目期	2025年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	5.00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5.00			
		其他资金	0.00			
总体目标		根据《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(第二批)预算的通知》(兵财农发(2025)41号)实施此项目, 项目主要内容为: 对130团6连、10连和13连进行电商培训, 通过项目实施, 提高职工技术水平, 促进职工增收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赋分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	≥479人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就业创业能力培训次数	1次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质量指标	完工项目验收率	=100%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	=100%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时效指标	截至2025年底, 项目资金完成率	≥80%	2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截至2026年3月底, 项目资金支付率	=100%	2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截至当年底, 上年度预算资金支付率	=100%	2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项目开始时间	2025年10月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总额	≤5万元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		培训费用总额	≤5万元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职工技术水平	明显提升	15	按评判等级赋分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职工满意度	≥95%	5	满意度赋分	

项目负责人: 杨光泽

周小蕊已审核

联系电话: 18997707898